

证券代码：301180

证券简称：万祥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8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黄军先生

副董事长：张志刚先生

非独立董事：吴国忠先生

职工代表董事：沈梦娜女士

独立董事：刘跃华先生、顾月勤女士、王学浩先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第三

届董事会成员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上述董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统称“各专门委员会”）。本次董事会同意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黄军先生、非独立董事张志刚先生、独立董事顾月勤女士 3 人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黄军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吴国忠先生、独立董事王学浩先生、独立董事刘跃华先生 3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王学浩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张志刚先生、独立董事顾月勤女士、独立董事刘跃华先生 3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顾月勤女士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黄军先生、独立董事刘跃华先生、独立董事王学浩先生 3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刘跃华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上述委员任期三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总经理：黄军先生

副总经理：张志刚先生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陈宏亮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秦霆先生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宏亮先生、证券事务代表秦霆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总经理黄军先生和副总经理张志刚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陈宏亮先生、证券事务代表秦霆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四、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宏亮

联系电话：0512-65698997（8069）

传真：0512-65698997（8069）

邮箱：wxzqb@weshine-tech.com

联系地址：苏州市吴中区淞葭路 1688 号

五、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卜树仁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

事职务，但将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卜树仁先生通过苏州市万谦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0,000 股，配偶及其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离任后卜树仁先生将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其所作出的承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黄鹏先生、张莉女士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本次换届完成后不再担任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其他专门委员会职务，亦不在公司任职。黄鹏先生、张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3、因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谢建良先生、金喻女士、诸雪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谢建良先生通过苏州市万谦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金喻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及其他直系家属未持有公司股份；诸雪军先生通过苏州市万谦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00 股，其配偶及其他直系家属未持有公司股份。三人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三人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4、吴国忠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其继续在公司任职董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国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9,766,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44%，并通过苏州市万事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11,488 股，通过苏州市万谦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2,656 股，其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六、备查文件

- 1、《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18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陈宏亮先生，1981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高分子化学与物理专业。2013年7月至2016年1月，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2016年1月至2017年9月，任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2017年9月至2019年10月，任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2019年10月至今，任万祥科技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陈宏亮先生通过苏州市万谦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

陈宏亮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秦霆先生，1986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金融学专业。2011年7月至2021年5月，历任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专员、证券主管、证券投资经理等职务；2022年4月至今，任万祥科技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秦霆先生通过苏州市万谦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市万事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00,000股（相关工商手续尚在办理中）。

秦霆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